

永川縣林業志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永川縣林業志
編纂小組

前　　言

林业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加速现代林业的发展，不仅是“四化”建设的迫切需要，而且是恢复自然生态平衡，改善农牧业生产条件的必由之路。

永川地处四川盆地东南侧，是一个低山浅丘地区，气候温和，雨量充沛，自然条件优越，农业发达，森林资源比较丰富，远在明清时期，植树造林已有开展，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林业建设经验。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全国出现安定团结，齐心奔“四化”的盛世之时，国务院发出编写地方志的指示。永川县林业局在县政府的领导和县志办的指导下，开展了《永川县林业志》的编纂工作，林业志是地方志经济志的组成部分。它主要是根据永川林业的历史演变和现有资料，继承我国地方志的优良传统，用新的观点、方法、材料整理编写而成的第一部林业志。

《永川县林业志》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为依据，按照《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以实事求是的精神，系统地记述永川林业发展经过，着重反映建国三十六年来林业建设的主要成就和经验教训。在编写中，本着“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立足当代，古为今用”的原则，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并突出时代特征、地方特色和林业特点，使志书不仅为振兴林业，加速四个现代化建设提供历史借鉴，也为子孙后代留下一份县内的乡土教材，从而起到鉴古明今，扬长避短，趋利避害的作用。

《永川县林业志》自1985年10月开始筹备，1986年7月正式组建班子，抽调人员，搜集资料，访问座谈，分析整理，进行试写，反复修改，于1987年9月完成初稿，初稿通过几次座谈，修改补充，经《永川县林业志》编纂领导小组审查定稿。在编纂过程中承县农办、物价局、统计局、粮食局、水电局、农牧渔业局、交通局、档案局、供销社、气象站、外贸公司、省永川森林病虫防治试验站、市林产品经销服务公司、市师范专科学校赖守国讲师、驻永56234部队等有关单位的支持和帮助，谨此致谢。

由于修志工作量大，人员少，水平低，时间紧，且又是一项新工作，缺乏经验，加之“文化大革命”中资料散失严重，缺点错误在所难免，请领导和同志们加以指正，尚望后之续编者，加以订正补充。

凡例

一、志中记载的时限，上限原则上起自辛亥革命，下限断至1985年底止，重点记述建国后永川的林业发展情况。

二、为了尊重史实，使用的年月、地名及度量衡等，除森林调查、林业区划的文字部分使用群众易懂的单位记述外，其余均按事件发生时使用的名称、单位加以记述，个别地方在括弧中注明了新计制。对于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权，按照历史习惯称谓，不加政治性定语。关于历史纪年，按当时习惯用法，在括弧中注明公元，但在地方志中为照顾群众易懂习惯，对清朝、民国时期用汉字记年。关于地名，以原地名括注今地名或以今地名括注原地名，当时名称不确的，用今地名。社队、乡村称谓，按历史时期划分，1958年人民公社化前称乡村，1958年（政社合一）后至1983年底称社队，1984年初至1985年底（政社分开），又称乡村。

三、为了便于阅读，引用的史料原文，无句点者，用常用标点符号加以标点，其中繁体字改用国务院公布的简化汉字。

四、编写体裁，关于大事记及机构，以编年体为主，专题叙述以纪事本末体为主。为了明晰准确反映客观史实，亦用其他体裁。

五、有关统计数据，均以林业主管部门的第一手资料为主，并参考其他单位统计资料。调查座谈的口碑材料，未录数据。必要的图表分别附于各篇章中，均未另立，以便查阅。

六、志中称建国前、建国后，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或后。称党的领导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称党和政府是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称“文革”是文化大革命。称“四人帮”是指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称“革委”是革命委员会。

《永川县林业志》

编纂领导小组成员及工作人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

组长：赵祖光（局长、经济师）。

副组长：罗章才（副局长、农经师）、詹季光（副局长、高级工程师）。

组员：周述鑫（副局长、工程师）、张伯祥（局调研员、经济师）、程鸿初（林业站副站长、工程师）、宋国修（林业站站长、工程师）。

二、编写人员

主审：赵祖光、詹季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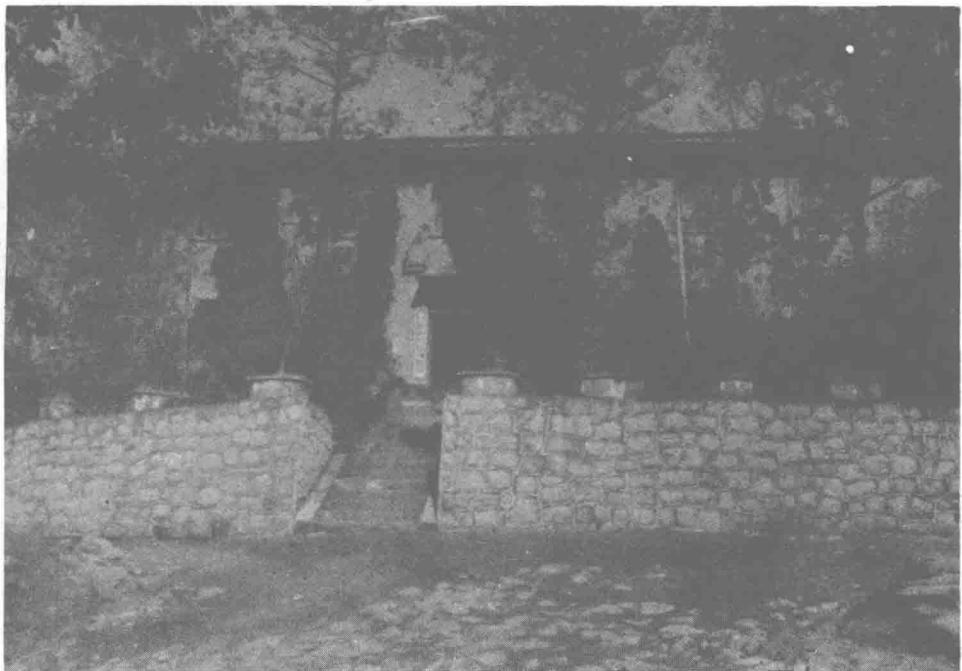
主修：罗章才。

主笔：宋国修。

编写：宋国修、王大兴、戴震、高泽生、罗泽。

资料收集：罗泽（助理工程师）、邓银华（经济师）、钟德全（农经师）、郝绶卿（高级经济师）、邱国友（经济师）、范华吉、诸祖才（助理工程师）、周昌明（助理工程师）、陈富钦（工程师）、文祖光（助理工程师）、高方。

摄影：田应奎（经济师）、卢定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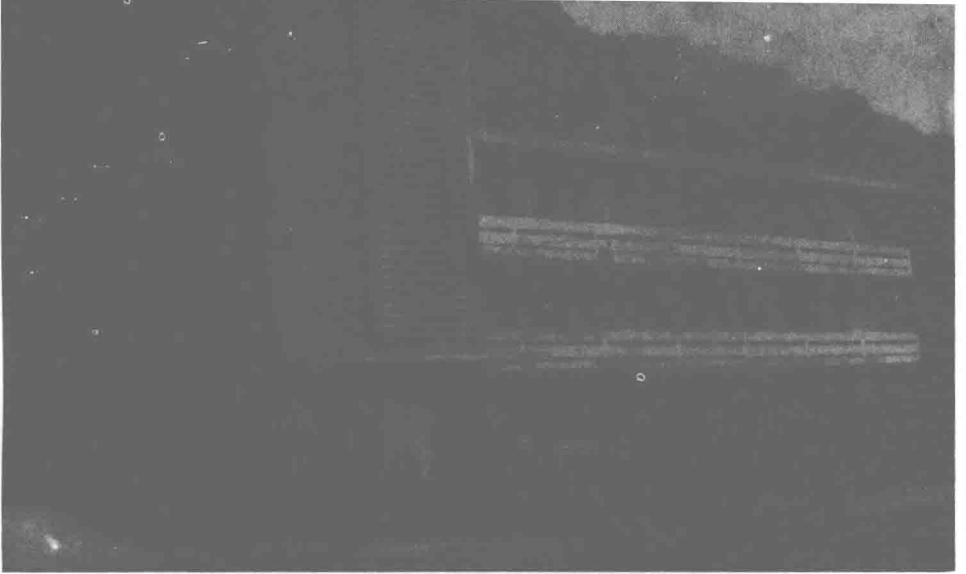


永川县林业局办公楼



永川县竹木检查站

国营阴山林场场部



国营墓山林场场部



国营红旗林场场部



加
工
厂
房



竹
木
加
工



木
材
加
工



海竹川永

目 录

前 言.....	(1)
凡 例.....	(2)
永川县森林分布图	
永川县林业区划图	
《永川县林业志》领导小组及编写人员名单.....	(3)
林业照片专页	
概 述.....	(1)
大事记.....	(4)

第一篇 机 构

略 述.....	(12)
第一章 行政管理机构.....	(12)
建国后历任局(科)领导干部名单.....	(14)
第一节 业务机构.....	(15)
一、人事秘书股.....	(15)
二、林政股.....	(15)
三、林业工作站.....	(16)
四、国营林场管理股.....	(18)
五、森林病虫防治站.....	(18)
六、竹木经营管理站.....	(18)
七、竹木检查站.....	(18)
1985年林业局科(股)、站、室、公司设置情况表.....	(19)
第二节 企业机构——林产品经销服务公司.....	(20)
第三节 苗圃、经营所、林场.....	(20)
一、县苗圃.....	(20)
二、森林经营所.....	(20)
三、林场.....	(20)
(一)国营林场.....	(20)
国营林场历任领导干部名单.....	(23)
(二)集体林场.....	(25)

集体林场情况统计表	(25)
第二章 党群组织	(26)
第一节 党团组织	(26)
一、局机关党、团组织	(26)
二、林场党、团组织	(26)
第二节 林学会	(30)
第三节 工会委员会	(30)
国营林场工会组织变化情况表	(31)

第二篇 职工队伍

第一章 职工培训	(32)
第二章 工资福利	(34)
第一节 工资	(34)
第二节 福利	(38)
第三节 防护用品	(38)
第四节 居住条件	(39)
第五节 交通和通讯	(39)

第三篇 森林资源

第一章 森林植被与主要树种	(40)
附：永川县主要树、竹、花、木名录	(40)
第二章 森林资源变化及现状	(52)
简述	(52)
第一节 森林资源调查	(52)
一、森林调查设计	(53)
二、森林资源清查	(53)
1. 各类土地面积统计表	(54)
2. 林分面积、蓄积统计表	(55)
三、森林资源二类调查	(56)
1. 各类土地面积统计表	
2. 林班各类蓄积、株数统计表	
3. 森林面积、蓄积统计表	
4. 用材林成过熟林、出材量统计表	(57)
第二节 林业区划	(57)
1. 分区各类土地面积统计表	

2 . 分区各类蓄积、株数统计表	
3 . 森林面积、蓄积统计表	
4 . 竹林面积、株数、重量(蓄积)统计表	
5 . 经济林统计表	
6 . 人工林及未成林地面积、蓄积统计表.....	(61)
第三节 森林资源的特点.....	(62)
第四节 珍稀古树.....	(62)
一、珍稀树木.....	(62)
二、古树.....	(64)
第五节 野生动物简况.....	(67)
附：永川常见鸟兽名录.....	(68)

第四篇 林业生产

第一章 种子.....	(71)
第一节 采种.....	(71)
第二节 母树和采种基地.....	(73)
一、母树林的建立.....	(73)
二、母树单株选优.....	(74)
三、种子园的建立.....	(74)
第三节 种子经营.....	(75)
第二章 育苗.....	(75)
第一节 育苗技术.....	(76)
第二节 国营苗圃.....	(79)
第三章 植树造林.....	(80)
简述.....	(80)
第一节 荒山造林.....	(81)
一、国营林场.....	(83)
二、集体林场.....	(85)
第二节 四旁植树.....	(85)
一、农村院宅绿化.....	(87)
二、道路绿化.....	(87)
三、江、河、渠、库绿化.....	(90)
四、城镇绿化.....	(91)
第三节 全民义务植树.....	(92)

第五篇 森林保护

略 述.....	(98)
第一章 护林组织.....	(100)
第二章 制止乱砍滥伐.....	(101)
第三章 防止森林火灾.....	(104)
第四章 防治病虫害.....	(105)
第五章 封山育林.....	(108)
第六章 加强林地管理、禁止毁林开荒.....	(109)
第七章 木材、楠竹管理.....	(113)

第六篇 森林的采伐利用

第一章 木材、楠竹采伐.....	(119)
简 述.....	(119)
第一节、木材采伐.....	(119)
第二节 楠竹采伐.....	(121)
第二章 木材、楠竹的收购、销售与加工.....	(123)
第一节 木材的收购和销售.....	(123)
第二节 楠竹的收购和销售.....	(125)
第三节 竹木加工.....	(125)
第三章 木材及楠竹价格.....	(129)
第一节 木材价格.....	(129)
第二节 楠竹价格.....	(130)
第四章 竹子及林副产品的利用.....	(132)
第一节 竹 子.....	(132)
第二节 林副产品.....	(133)
第五章 试办林工商联合公司.....	(136)

第七篇 山林权属及林业“两制”

略 述.....	(137)
第一章 林权纠纷的处理.....	(139)
第二章 林业“两制”	(140)

第八篇 林业科技

第一章 技术职称.....	(141)
---------------	---------

第二章	引 种.....	(141)
第三章	民间造林技术.....	(146)
第四章	塑料薄膜营养袋育苗.....	(146)
第五章	石油助长剂对苗木生长的作用.....	(148)
第六章	电子计算机在林业中的应用.....	(149)
第七章	几种速生林培植方法的对比试验.....	(150)
	第一节 不同整地方式的比较.....	(150)
	第二节 不同造林密度的比较.....	(150)
	第三节 马尾松不同次数、强度间伐林分因子变化试验.....	(151)
	第四节 楠竹不同时期、不同程度垦复试验.....	(153)
	第五节 速生丰产林施肥的效益比较.....	(155)
第八章	白僵菌防治松毛虫.....	(155)

第九篇 林业财务

第一章	经费来源.....	(157)
	第一节 上级拨款.....	(157)
	第二节 征收育林基金.....	(158)
	一、国有林育林基金.....	(158)
	二、集体林育林基金.....	(158)
	第三节 国营林场多种经营收入.....	(161)
第二章	经费支出.....	(161)

第十篇 杂 记

第一章	先进集体和个人.....	(163)
	第一节 省以上的先进集体和个人.....	(163)
	第二节 市、地林业先进集体和个人.....	(163)
	第三节 县林业先进集体和个人.....	(164)
第二章	寿竹运往北京展览侧记.....	(166)
第三章	林 谚.....	(167)

第十一篇 文存(县委、县府部份主要文件)

文 存.....	(170)
编后记.....	(186)
附 记.....	(187)
参考文献及书目.....	(187)

概 述

永川位于四川盆地东南侧，原永川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东经 $105^{\circ}37'31''$ 至 $106^{\circ}5'7''$ ，北纬 $28^{\circ}56'16''$ 至 $29^{\circ}34'30''$ 。东接璧山，东南与江津接界，南靠合江，西南与泸县接壤，西邻荣昌，西北与大足毗邻，北接铜梁。南北长70.75公里，东西宽44.45公里，幅员面积1575.68平方公里，境内有五条背斜低山：箕山、阴山（英山）、巴岳山、黄瓜山、云雾山，属川东南平行岭谷褶皱区。华蓥山向西南延伸的低山丘陵体系，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在200至1025米之间。森林主要分布在五条山脉和北边的三教、大安、双石三个行政区，南边朱沱、何埂、仙龙三个区多系四旁资源，个别村队在五条山的山麓边沿有局部资源分布。处于中间地带的永郊、陈食、来苏、临江四个行政区是南北两方的过渡带，森林资源种类兼有。森林土壤有黄壤土，紫色土两大类。冷沙土、矿子黄泥土、老冲积黄泥土、森林冷沙土、灰棕色土、暗紫色土、红棕紫色土七个土属，山上多为山地黄壤和质地较粗的冷沙土（分布在海拔450米以上）。低山槽谷和相状顶部为矿子黄泥土，山麓丘陵多为暗紫黄泥土，轴部有少量棕红紫泥土。全县气温南北有一定差异，低山与平坝差异较明显，总趋势是南高于北，平坝丘陵高于低山。全县年平均气温（指县气象站所在的中部县城一带1957年至1980年） 17.90°C 。而低山比平坝丘陵低 $2\sim8^{\circ}\text{C}$ ，大约海拔每升高100米，气温下降 0.6°C ，雨日、雨量随季节而变化，也随海拔升高而递增，历年降雨量主要集中在5~9月，占全年降雨量的74%，平坝丘陵降雨量年平均1000毫米左右，低山西北部的黄泥塘海拔818米，1964—1980年平均降雨量1332.8毫米。但因地貌不同，平坝丘陵冬短夏长，春秋大致相等，日照较低山多，霜期短（无霜期317至341天），低山区冬长夏短，多云雾，日照少。霜期较长（无霜期289天）。均属湿润季风型气候。这些气候因素有利于亚热带、温带的多种林木生长。

全县现辖永郊、大安、双石、三教、来苏、仙龙、朱沱、何埂、临江、陈食、永昌等11个区（镇），7个乡镇，57个乡，629个村，4615个村民组，五个国营林场。总人口94.55万，其中从事林业生产（工作）的约1350人。总面积236.352万亩，其中低山谷地占83.5%，低山槽谷地占16.5%。林业用地256496.7亩，占全县土地面积10.84%（不含平坝四旁能种树竹的面积），其中有林地为175038.3亩，占林业用地面积68.24%，森林覆盖率9.36%。县林业局设在永昌镇望城路1号。

民国时间，县境山脊有少数原始森林痕迹。中山山麓林木多为天然林，其林权、地权大部分为地主、豪绅占有，农民只有在房前屋后，荒坡隙地栽种少量树木。因山间小道崎岖，砍运困难，木价低廉，大面积栽植者少，而丘陵平坝地区除政府每年植树节栽植少量树木外，绝大部分是由民间个体自由栽培分散经营的。由于受土地所有制限制，民间造林多栽植在院宅林盘，河边路旁及地埂荒坡等处，除小片成林外，多系零星散生。民国八年（1919年）设实业所开始掌握林业行政。尔后建立的农场、林场、苗

圃，以育苗为主，示范造林为辅，直到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农业技术推广所成立，做一部分林业示范工作，规模小，成效也差。民国时期政府虽然制定过不少林业政策和法令，但因政局混乱，军阀割据，加以土豪劣绅横行乡里，却难以贯彻施行。

建国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林业，在保护森林、发展林业方面制订了一系列方针政策，中共永川县委、永川县政府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组建了县的局、场、圃、站、股、公司等林业专业机构，大力宣传，教育群众，树立“护林光荣，毁林可耻”的社会新风尚，保证了林业的发展。五十年代初，将17万多亩森林收归国有，后经勘查设计为全县国营林场的建立打下了基础。在土地改革中，按土改法规定把没收地主、征收富农的山林分配给广大农民经营。为了发展林业在县农场建立了第一个国营苗圃。1955年前，主要贯彻“普遍护林，重点造林”的方针，林区各乡、村建立护林组织，重点开展合作造林和防治竹蝗灾害。农业合作化时期，县委要求有山林树木的区、乡搞好林木折价入社工作，划清全民、集体、个人三种林权所有制，进一步调动了多方面发展林业生产的积极性，林业稳步发展。同时，按合理采伐利用的原则，给成渝铁路的铺轨和水利建设、煤矿建设以及农业生产、人民生活提供了木材。

1956年红炉森林经营所建立后，开始对国营森林进行经营管理林副产品加工利用。

1958年“大跃进”运动兴起，不顾林权、林界，乱砍滥伐，使山上森林资源急剧下降，“四旁”竹树几乎砍光，森林覆盖率大幅度降低，给人民生产、生活带来极大困难。与此同时，为了加强山区幸存森林资源的管理，集体林场随之兴起。

1959年中共中央发出12年“绿化祖国”的伟大号召，山区各地组织团员、青年、民兵、妇女大力营造“青年林”、“民兵林”、“三八林”。动员平坝丘陵各方面力量大搞“四旁”植树，林业得到恢复。

1962年，贯彻中共中央《关于确定林权、保护山林和发展林业若干政策规定》试行草案后，将上段时间搞乱的林权重新落实。对无偿砍伐集体和个人的树木进行清理退赔，并认真执行“谁种谁有”的政策，从而激发了群众植树造林的积极性，使林业生产逐步恢复发展起来。张家（今仙龙）区委，发动群众，自采种、自育苗、自造林。三年完成人平百株树的栽植绿化任务，推动了全县“四旁”绿化的进程。1965年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割资本主义尾巴，实行滴水为界，限制社员植树。“文化大革命”初期，受无政府主义的严重干扰，机构瘫痪，乱砍滥伐抬头，森林再次遭到破坏。但广大干部群众，千方百计，排除干扰，努力工作，1973年贯彻四川省委批转南川县委《关于林业政策上几个问题的请示报告》后，纠正了滴水为界，割资本主义尾巴的错误作法。全县国家、集体、个人的林木所有权进一步落实，扩大了社员房前屋后的院林地，把“四旁”绿化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有90%的农舍林盘实现了绿化，并建立了油茶、楠竹、小片速生用材林三个基地，实行“基地建林场、林场管基地”，各地兴办集体林场（组）158个，有专业场员1274人，使基地建设有一定发展。1975年在省勘察设计队的帮助下，开展森林资源清查（一类调查）工作，历时半年，初步查清建国后全县人工林保存面积116775亩，四旁植树保存3398375株。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通过拨乱反正，摆正了林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位置，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试行》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提高了各级领导和广大群众对林业重要性的认识。为巩固造林成果，加快造林步伐，县政府组织各地认真落实林木所有制和生产责任制（以下简称林业“两制”），稳定山林权属，划定自留山，建立健全生产责任制，极大的调动了广大干部群众爱林、护林、造林的积极性，促进了林业的发展。1982年开展国营林场森林资源二类调查，1984年进行集体林森林资源二类调查，1985年全县森林资源二类调查结束，编制了各种林业数表，绘制全县森林分布图、坡耕地分布图、工区林相图、分乡林地图，进一步搞清了森林资源。在此基础上，组织人员编写出《永川县林业区划》（细线条），为林业建设提供了系统的科学资料和证据。

总之，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工作重点的转移和四化建设的开展，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因地制宜地贯彻、执行了党中央国务院整套顺乎人心的林业方针政策，加强科学技术管理，改变了以往那种不讲科学，不顾质量，重造轻管，造林成效不高的现象。同时也制止住大的乱砍滥伐林木，破坏森林的行为，为振兴永川的林业开创了一个广阔美好的前景。

大事记

明武宗正德五年（1511年）

我县西山（今阴山）与荣昌县接壤地，发生竹蝗灾害。

清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

湖广永州府东安县（今湖南省东安县）农民陈仕位率妻秦氏、子正麟、侄正品、正炳来蜀郡永川县复兴（今金鼎）乡六村佛耳岩插占为业，携楠竹种植于“大竹山”，为我县楠竹引种之始。

清乾隆四十年（1775年）

《永川县志》记载有“竹木之属”。林业资源列入地方志。

清同治六年（1867年）

陈氏后代在复兴乡六村纸厂岚坳（今金鼎乡六村五队）陈正品、正炳墓前立《鼻祖坟》碑，记载了农民陈仕位等引种楠竹的史实。

清光绪九年（1883年）

永川县正堂徐北霖批准在东山（今箕山）斩龙垭口、张家桥等处镌刻《奉示禁山》护林石碑。

清光绪二十年（1894年）

重修《永川县志》，除记述“竹木之属”外，增设“花之属”。较全面地记述了林业资源。

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

毛虫为灾，柏树受害甚巨，蝗灾严重，竹叶被食后开花而死。

民国九年（1920年）

县政府拨公地20亩，在城关新桥设置苗圃，后又增拨公地20亩，水田5亩，成立农事试验场。

民国十八年（1929年）

2月9日，国民政府行政院院务会议通过，每年3月12日孙中山逝世纪念日为“植树节”。县各界人士届时举行植树纪念。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

历史性的竹蝗灾害在九龙（现金龙）乡凤凰屋基、矮堂屋基发生，为害区域长达数华里。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

四川省政府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行营电：“制就治蝗冬令除卵办法十条”，令各县认真办理，县令各乡办理。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